

【政策动态】

国家粮食局安排部署 夏季粮油收购工作

日前,国家粮食局在安徽合肥召开全国夏粮收购工作会议,研究分析小麦、油菜籽和早籼稻生产、购销形势,安排部署夏季粮油收购工作。

会议认为,今年夏粮生产形势总体较好,新粮上市后价格下行压力较大,多数省份可能启动最低收购价执行预案。会议要求,各级粮食部门和粮食企业要迅速行动、多措并举,狠抓落实,确保圆满完成夏粮收购各项工作任务。一是抓紧做好收购各项准备。要按照最低收购价执行预案的有关规定,尽快研究制定具体工作方案,着力做好仓容、器材、人员、资金等各项准备。二是严格执行国家粮食收购政策。加强市场监测,按规定适时启动最低收购价执行预案,合理布设收购网点,满足农民售粮需要。充分利用社会仓储设施,扩大收储能力。要督促粮食企业切实提高收购服务水平,严格执行“五要五不准”收购守则,绝不允许向售粮农民“打白条”,绝不允许压级压价坑农害农。要抓住夏粮上市的有利时机,抓紧落实新增地方粮食储备规模计划。同时,要因地利宜采取有效措施,组织做好质量不达标粮食的收购工作。三是积极引导各类企业开展市场化收购。要加强政策引导和信息服务,支持和鼓励粮食加工等多元主体积极入市收购,推广粮食“产购储加销”一体化全产业链经营模式,推动粮食产业经济发展,搞活粮食流通。同时,要继续组织做好油菜籽市场化收购。四是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要层层落实责任,强化监督检查,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,着力维护好收购市场秩序。

农业部召开 2016年财务工作会议

日前,农业部召开2016年财务工作会议,交流总结2015年部系统财务工作,部署了2016年重点工作。会议要求,要进一步加强部门预决算管理,深入推进部门预算项目优化整合,强化财务审计监督,扎实开展资产清查工作,全面推进内部控制和财务能力建设。

会议指出,2015年农业部财务工作取得积极成效,充分发挥了重要的支撑保障作用。积极争取增加财政资金投入,宏观调控和保障能力稳步增强;扎实推行部门预算管理制度改革,预算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;协同推进财政金融政策,金融支农实现重大突破;加大财务审计监管力度,监督机制进一步健全;加强培训和任职管理,财务队伍建设稳步加强。2015年农业部财务工作得到了财政部、审计署、中央纪委驻农业部纪检组等部门的充分肯定。

会议强调,“十三五”时期是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重要战略机遇期,是深化国家财税体制改革的攻坚时期,同时也是国家审计监督不断强化的关键时期。各司局、各单位要积极适应新常态新形势,切实加强新时期财务工作,重点提升四个方面的能力:突出抓好支农政策创新完善,提升政策创设能力;突出抓好财政项目优化整合,提升资金统筹能力;突出抓好财政资金监督检查,提升财务监管能力;突出抓好农业财务队伍建设,提升依法理财能力。

在创新中激发农村资源活力

——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运行机制调查

“九省通衢会,中南繁华京”,地理位置得天独厚的湖北省武汉市,向来有着勇立潮头、敢为人先的改革创新精神。位于江岸区的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,正是武汉市推进农村产权体制改革、促进农村资源要素有序规范流动、激发农村发展活力的完美注脚。

武汉农交所作为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之一,2012年入驻武汉市政务服务中心——“市民之家”。“武汉农交所于2009年4月30日挂牌成立,是国内较早建立、运行成熟的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平台。”湖北省农业厅经管局局长张清林介绍说,“成立以来,农交所在交易模式、抵押融资、风险控制、信息化建设等方面都进行了改革创新,取得了一系列创新成果,有效激发了农村沉睡资源的活力。”

模式创新:交易品种多,交易方式活

农村产权交易所的根本宗旨就是要为交易双方提供规范有序、方便高效的交易组织服务,武汉农交所仅仅抓住这个核心要旨来探索农交所的建设。“武汉市建立了市、区、街道三级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机构,其中市级设立武汉农交所,区级设立交易服务中心,街道设立交易服务站。”湖北省农业厅经管局副局长王刚介绍说,“每级产权交易机构分工明确,各司其职,实现了武汉市的全覆盖,方便了交易双方就近交易。”

为了促进交易的有序规范,武汉农交所在交易机制方面进行了创新探索。孙晓燕介绍了两个主要创新点,一是实行“六统一”的管理模式,市、区、街道三级交易市场统一监督管理、统一交易规则、统一信息发布、统一交易鉴证、统一收费标准、统一平台建设,出台了《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交易规则》等规范性文件;二是在湖北省农业厅的领导下,武汉农交所正在打造武汉“1+8”城市圈,形成以武汉为龙头,遍及省内其他8个地市统一联网的全省农村产权交易体系。在武汉农交所里,巨大的屏幕墙上,湖北8个地市产权交易所的交易情况在这里都能一目了然,全省联网的农村产权交易体系初现雏形。

为了更好地实现农村资源的价值,武汉农交所创新思路,在交易项目上进行包装处理,主要做法是结合武汉市新农村规划建设规划、现代都市农业发展规划等,将收集的交易项目、信息进行策划包装,形成具有竞争力的特色项目向投资人推介,以期达到农村资源价值的提升,让土地升值的收益多向农民倾斜。

“正是通过打造这样的便民高效、规范有序的流转平台,武汉农交所自成立以来,共组织各类农村产权交易2433宗,交易金额149.3亿元,涉及农村土地面积119.8万亩,惠及17万农户,为武汉市农村资源要素有序、规范、高效流转提供了服务。”孙晓燕说。

金融创新:多头风险控制,便捷流转融资

武汉农交所最突出的特点是在金融创新方面,实现了从流转到抵押的有效结合,在抵押融资风险控制方面也有独特创新之处。

位于蔡甸区的春惠江南合作社,是一家主要以种植和经营藜蒿为主的合作社,在2014年合作社成立之初流转了1853亩土地,开展设施农业项目。由于前期投入较大,资金出现缺口,合作社理事长周厚冰用钢架大棚和流转的土地经营权作抵押,贷到了宝贵的400万元资金支持,解决了合作社发展的燃眉之急。

周厚冰只是近三年来受益于流转土地经营权抵押、激活沉睡资本活力的87宗案例的一个缩影。对于武汉农交所在农村交易产权抵押方



面的探索创新,孙晓燕介绍了三点主要的做法,一是交易完成即办理产权流转交易鉴证书,凭鉴证书就可以直接办理抵押贷款,由农交所提供相关服务,不收取任何费用,方便快捷;二是武汉农交所与金融机构积极沟通,争取他们的支持,目前已与武汉农商银行、民生村镇银行、中国银行湖北省分行等7家金融机构开展合作,鉴证书的抵押在这些金融机构可以顺利实现;三是拓宽可抵押产权品种,在推开承包地经营权抵押贷款之后,武汉农交所与金融机构合作,可以通过武汉农交所进行抵押融资。

推进农业现代化,培养和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是重要抓手。武汉农交所在金融服务中,按照这个思路,尤其注重在农村产权抵押融资中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。孙晓燕对这方面的创新介绍说:“我们为各类新型经营主体开辟绿色通道,做到专人负责,快办速办。”截至2015年底,新型经营主体入场交易647宗,占交易宗数总量的近30%。

开展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和抵押融资,风险来自于三个方面,一是产权转入方对土地用途的改变,二是转入方拖欠农民流转金,三是在实现抵押融资后,贷款方存在还贷违约风险。如何最大限度地化解金融风险,是武汉农交所改革创新的一个重要方面。

对于土地用途改变风险的化解,武汉市专门成立了农村产权交易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,这个委员会由17家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组成,各自按照职能,对受让方的资质、项目、财务能力等进行前置审批,并在交易后对土地用途进行后置监督,确保流转农地不改变农业用途。

如何化解承包方可能存在拖欠农民流转金的风险?“武汉市出台了《农村土地流转风险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》,规定产权转入方在流转土

地时,必须缴纳1年土地流转租金总额1~3倍的风险保证金。”孙晓燕说,“当转入方出现经营困难、重大自然灾害或者其他风险时,保证金即启动用以支付农民的流转租金,有效地化解流转金支付风险,保护农民利益”。

技术创新:高效信息管理,数据互联互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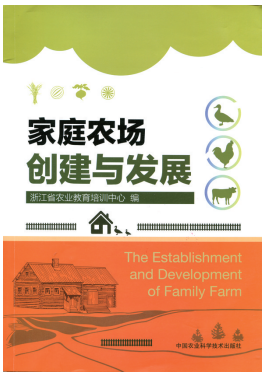
在其他地区农村产权交易机构,交易信息大部分以纯文字的形式发布,但在武汉市江夏区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服务中心,大屏幕上所发布的交易信息,不仅有文字形式,而且交易的标的都有详细的地图标示、实景图片等信息,让人更清楚地了解这些农村产权的信息,方便交易进行。

创新往往就体现在这些细节之中,虽小,背后却蕴含着武汉农交所在信息数据方面不断追求创新的努力。江夏区的信息化建设一直走在前列,2015年被武汉市列为“互联网+农业”综合示范区,江夏区依托江夏测绘地理信息院等机构,开发了“农村综合产权管理系统”,为农村产权的有序高效流转提供了强大的数据支撑。

而在产权交易的过程中,武汉农交所打造了全市三级平台统一使用的“产权交易管理系统”,所有进场的交易从统一受理,到审批,再到信息发布、组织成交、交易鉴证、办理抵押贷款,都会进入这个交易管理系统。“目前,我们正在打造的武汉‘1+8’城市圈农村产权交易体系,也将实现地市之间的农村产权交易、抵押贷款等数据的互通互联,构建全省统一的农村产权交易数据管理系统。”孙晓燕说,“以此实现对农村产权交易的价格走势、交易规模等数据的统一管理分析,为科学决策提供可信的数据基础。”

农信

【选载·家庭农场】



该书阐述了家庭农场的定义、现状和发展,家庭农场的认定、申报和管理,以及家庭农场的扶持政策、经营管理、项目建设和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等。

家庭农场的经营管理(二十九)

农业项目,泛指农业方面分成各种不同门类的事物或事情。包括物化技术活动、非物化技术活动、社会调查、服务性活动等。在农村、农业、

家庭农场的发展,有利于推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,有利于促进农业经营体制创新和现代农业发展,“家庭农场”模式已成为一条农业和农村改革的新途径。为有利于家庭农场创建和管理,本报对《家庭农场创建与发展》进行连载。(本书由浙江省农业教育培训中心编著,书中涉及地方政策等内容,仅供参考)

农民的实际工作中,拥有数以万计的各种类型、内容不同、形式多样、时限有长有短的农业项目,包括每年新上的项目、延续实施的项目和需要结题的项目等。

(一)项目分类

农业方面的项目依据其性质区分,一般有两类,一类是生产项目,另一类是农业科技推广项目。

1. 农业生产项目

农业生产项目,主要是指在农、林、水、气等部门中,为扩大农业方面长久性的生产规模,提高其生产能力和生产水平,能形成新的固定资

的经济活动。

2. 农业科技推广项目

农业科技推广项目,主要是指国家、各级政府、部门或有关团体、组织机构或科技人员,为使农业科技成果和先进实用技术尽快应用于农业生产,保障农业的发展,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,并体现农业生产的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而组织的某一项具体活动。

(二)项目选择

家庭农场应根据自身条件、定位,善于选择国家政策支持的项目。

(未完待续)